

证券代码:000596 证券简称:ST 古井 A ST 古井 B 公告编号:2007-12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股票交易撤销其他特别处理和变更股票简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2003年和2004年连续两年亏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4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5年7月1日起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了退市风险警示处理。

2006年,经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2006年财务报告显示净利润为正值,但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13.2.8和13.3.1条的相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ST 古井 A”和“ST 古井 B”自2006年5月16日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特别处理,公司股票简称分别由“ST 古井 A”和“ST 古井 B”改为“ST 古井 A”和“ST 古井 B”,公司股票报价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股票代码不变。

2007年3月1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上披露了2006年年度报告。经境内审计机构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06年度公司主营业务利润为177,549,232.63元,净利润为13,151,037.46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10,509,140.89元,股东权益为821,434,915.19元;经境外审计机构德豪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06年度公司主营业务利润为177,549,000元,净利润为14,271,000元,股东权益为822,523,000元,且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以上审计结果表明我公司以前年度存在的《上市规则》13.3.1条第(三)项所述情形已经消除,根据《上市规则》13.3.7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向交易所提出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其他特别处理的申请。

元,股东权益为821,434,915.19元;经境外审计机构德豪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06年度公司主营业务利润为177,549,000元,净利润为14,271,000元,股东权益为822,523,000元,且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以上审计结果表明我公司以前年度存在的《上市规则》13.3.1条第(三)项所述情形已经消除,根据《上市规则》13.3.7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向交易所提出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其他特别处理的申请。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ST 古井 A”和“ST 古井 B”自2007年3月21日起撤销其他特别处理,并变更股票简称,具体如下:

- 一、公司A股股票简称由“ST 古井 A”变更为“古井贡酒”,B股股票简称由“ST 古井 B”变更为“古井贡 B”;
- 二、公司股票报价的日涨跌幅限制恢复为10%,股票代码不变。

由于控股股东安徽古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古井集团”)国有产权转让仍处于在产权交易中心挂牌期间,因此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具体复牌时间将根据古井集团产权转让的进展情况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三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600795 股票简称:国电电力 编号:临 2007-010
转债代码:100795 转债简称:国电转债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1. 国电转债赎回登记日为2007年4月20日。
2. 国电转债赎回日为2007年4月23日,当天开始国电转债停止交易和转股。

3. 国电转债赎回价格为可转债面值的104%,即104元/张(含当期利息,含税;个人和基金持有的国电转债扣除利息税后赎回价格为103.68元/张)。
4. 国电转债付款日为2007年4月30日。

5. 若投资者在赎回日之前未将所持国电转债转换成A股股票,公司将于赎回日赎回国电转债,请转债持有者注意投资风险。

6. 本次赎回完成后,国电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7. 国电转债赎回公告刊登日期为2007年3月20日、22日和23日。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3年7月18日发行了20亿元5年期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国电转债”,代码100795),票面金额100元。2004年1月18日,国电转债进入转股期,目前转股价格为0.59元/股。截止2007年3月16日,已有1,418,372,000元国电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尚有581,628,000元国电转债在市场上流通。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赎回条款规定:“在转股期内,国电电力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的收盘价不低于转股价格的130%时,国电电力有权在第二个计息年度后的后六个月按面值的102%、第三个计息年度按面值的103%、第四个计息年度按面值的104%、第五个计息年度按面值的105%(以上均已包含)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债券。公司可每行按约定条件可以行使一次赎回权。公司在首次赎回条件满足后不行使赎回权的,当年不再行使赎回权”。公司股票在2007年1月26日至3月16日的连续30个交易日中,股票收盘价均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8.57元,首次满足赎回国电转债的条件。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决定行使国电转债赎回权,将赎回日之前未转股的可转债全部赎回。

现将本次赎回国电转债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如下:

一、赎回条件
公司股票在2007年1月26日至3月16日的连续30个交易日中,收盘价均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8.57元。

二、赎回登记日和赎回日
1. 赎回登记日
本次国电转债赎回登记日为2007年4月20日。

2. 赎回日
本次国电转债赎回日为2007年4月23日,当天开始国电转债停止交易和转股。

三、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赎回条款规定,本次国电转债的赎回价格为可转债面值的104%,即104元/张(含当期利息,含税),个人和基金持有的国电转债扣除利息税后赎回价格为103.68元/张。

四、赎回对象
截至2007年4月2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国电转债持有人。

五、赎回付款日
本次国电转债赎回付款日为2007年4月30日,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国电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六、赎回的支付方式
公司将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登记日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计减持有人相应的国电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可转债赎回付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个人和基金持有的国电转债需缴纳的利息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七、其他赎回相关事项
1. 自满足赎回条件发布公告之日起至赎回登记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正常交易时段内,国电转债不停止交易及转股;国电转债自赎回日2007年4月23日开始停止交易和转股。

2. 国电转债赎回公告刊登日期为2007年3月20日、22日和23日。

3. 投资者欲全面了解国电转债赎回的具体事宜,请查阅刊登于2003年7月15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的《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4. 本次赎回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及对公司的影响。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8号国际投资大厦B座,公司证券部。
咨询电话:010-58682100,58682106,58682109
咨询传真:010-58553822
特此公告。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000959 股票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07-009

债券代码:125959 债券简称:首钢转债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赎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首钢转债赎回日为2007年4月6日;
2. 首钢转债赎回价格为105%(含当期利息)价格赎回,即105元/张(含当期未付利息,扣除当期未付利息20%,个人和基金持有的首钢转债赎回价格为104.91元/张);

3. 首钢转债赎回付款日为2007年4月13日;
4. 若投资者在赎回日之前未将所持首钢转债转换成A股股票,公司将于赎回日以每张105元(含当期利息)价格赎回首钢转债,请转债持有者注意投资风险。

5. 本次赎回完成后,首钢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3年12月16日发行了20亿元5年期可转换公司债券(首钢转债,代码125959),2004年6月16日公司转债进入转股期;目前转股价格为2.97元。截止2007年2月26日,公司转债已有1,404,756,200元转换为本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尚有586,284,800元首钢转债在市场上流通。公司唯一控股股东——首钢总公司持股比例目前为67.41%(2007年1月26日公司公告比例为73.18%)。

公司转债赎回公告刊登日期为2007年1月9日至2月26日的30个交易日中,已有22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40%,即4.16元。根据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条款:“自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起24个月后至可转债赎回日止为首转债的赎回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起30个月后至48个月期间内,如公司A股股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有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40%,公司有权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在此期间当赎回条件首次满足时,公司有权按本公司可转债票面金额的105%(含当期利息)赎回全部或部分在赎回日(在赎回公告中通知日之前未转股的公司可转债),公司决定行使首钢转债赎回权,将赎回日之前未转股的首转债全部赎回。现将公司本次可转债赎回事宜公告如下如下:

1. 赎回条件:2007年1月9日至2007年2月26日公司股票(首钢股份,代码000959)已有20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40%,即4.16元。

2. 赎回价格:首钢转债按面值105%(含当期利息)价格赎回,即105元/张(含当期未付利息,扣除当期未付利息20%,个人和基金持有的首钢转债赎回价格为104.91元/张);

3. 赎回对象:截至2007年2月2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首钢转债持有人。

4. 赎回的支付方式:公司将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登记日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计减持有人相应的国电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可转债赎回付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个人和基金持有的国电转债需缴纳的利息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5. 其他赎回相关事项:
1. 自满足赎回条件发布公告之日起至赎回登记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正常交易时段内,国电转债不停止交易及转股;国电转债自赎回日2007年4月23日开始停止交易和转股。

2. 国电转债赎回公告刊登日期为2007年3月20日、22日和23日。

3. 投资者欲全面了解国电转债赎回的具体事宜,请查阅刊登于2003年7月15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的《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4. 本次赎回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及对公司的影响。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8号国际投资大厦B座,公司证券部。
咨询电话:010-58682100,58682106,58682109
咨询传真:010-58553822
特此公告。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三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07-007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07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于2006年9月29日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根据经营情况于2007年12月31日前,在中国境内向中国人民银行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本金总额与公司待偿还短期融资券余额之和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授权公司董事长按照上述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计划,处理发行短期融资券相关事宜。公司发行50亿元人民币短期融资券的计划已于2007年2月15日取得了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备案通知书。

2007年3月15日,公司完成了2007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该期融资券的发行额为15亿元人民币,期限为365天,单位面值100元人民币,发行价格为96.7元人民币,共募集资金14,505.5亿元人民币。募集资金的用途主要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的需要,改善资本结构,降低资金成本。本期融资券发行结束后,公司待偿还短期融资券总额为25亿元人民币。

本期融资券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以贴现方式公开发行。本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债券网和中国货币网上公告,网址分别为www.chinabond.com.cn和www.chinamoney.com.cn。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编号:临时2007-003

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中国联通(BVI)有限公司控股的中国联通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公布了其2007年2月份统计期内业务发展数据表,详情如下:

← 移动业务	2007年2月份	2007年1月份
GSM移动电话用户累计到达数	10,795.2万	10,688.2万
其中:后付用户	5,423.3万	5,482.3万
预付费用户	5,252.9万	5,205.9万
GSM移动电话用户本年累计净增数	207.9万	100.9万
其中:后付用户	115.6万	55.6万
预付费用户	92.3万	45.3万
CDMA移动电话用户累计到达数	3,725.2万	3,686.0万
其中:后付用户	3,416.2万	3,379.6万
预付费用户	309.0万	306.4万

CDMA移动电话用户本年累计净增数	75.9万	36.7万
其中:后付用户	70.8万	34.3万
预付费用户	5.1万	2.4万
← 国际间长途电话业务		
电路交换长途电话本年累计通话时长(分钟)	16,642亿	8,186亿
其中:国际长途电话	16,369亿	8,035亿
其中:国际及港澳台电话	0.273亿	0.151亿
IP电话本年累计通话时长(分钟)	18,645亿	9,838亿
其中:国际长途电话	18,478亿	9,746亿
其中:国际及港澳台电话	0.167亿	0.092亿

注:1. 2007年1月份及2007年2月份中的所有累计到达数分别截至2007年1月31日24:00及2007年2月28日24:00。
2. 2007年2月份的所有累计净增数和累计通话时长的统计周期为2007年1月1日0:00至2007年2月28日24:00。

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三月十九日

对市场上出现冒用我司名义 进行非法证券活动的特别提示

广大投资者:
我发现近期市场上有冒用我司名义进行非法证券活动的情况,我为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1. 我公司从未面向公众开展代理个股买卖和股票投资咨询业务,也从未与任何机构或个人合作开展上述活动。

2. 投资者投资我司管理的基金,应通过相关招募说明书或公告明示的基金代销银行、证券公司等有代销资格的机构以及我公司直销中心办理。

3. 我公司唯一网站为http://www.efunds.com.cn,全国客服热线为:40088-18088。

请投资者注意辨别,不要轻信他人,提高对非法证券活动的识别判断能力,保护自身合法权益不受侵害。有任何疑问请致电易方达客服中心:40088-18088(免长途话费),敬请留意。

我司保留对任何冒用我司名义进行非法证券活动的人员采取法律行动的权利。并欢迎投资者对上述类似事件进行举报!

特此提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日

股票简称:广州控股 股票代码:600098 临 2007-4号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转发省经贸厅关于合作企业广州市北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批复的通知》(穗外经贸资(2007)126号),同意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基建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广州市北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的权益以66,620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英属处女岛卓飞有限公司(BENTFIELD LIMITED)。上述股权转让预计净利润为33,761万元,预计净利润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290 证券简称:华仪电气 编号:临 2007-014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登记机关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原经国家经贸委企改[1998]825号批准,以发起方式设立;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1000001003105。

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批准,公司已于2007年3月13日申请并于近日完成公司注册登记机关变更手续,公司注册登记机关由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变更为“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由原“1000001003105”变更为“3300001012112”。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华股份 编号:临 2007-2

新华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因有重大事项,该事项的方案有待进一步论证,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将于本公告刊登之日起停牌,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后复牌,并披露有关结果。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特此公告。

新华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1005 股票简称:重庆钢铁 编号:临 2007-001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板带工程——热轧项目厂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本公司于2007年2月27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本公司将投资101,524万元的募集资金项目——板带工程——热轧项目预定在重庆市大渡口区本公司炼钢厂西北侧与外环之间的场地上建设,近來由于重庆市规划调整,预定的厂址用地已经不能满足建设要求。

为了本公司的长远发展,并与本公司在重庆市长寿晏家工业园区建设的板带工程——冷轧项目生产协同效应,经反复研究论证,本公司决定将板带工程——热轧项目的厂址由预定的重庆市大渡口区本公司炼钢厂西北侧与外环之间的场地变更为重庆市长寿晏家工业园江南区。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日

股票简称:海博股份 股票代码:600708 公告编号:临 2007-005

上海海博股份有限公司 为下属企业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见2006年3月31日《上海证券报》),并经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告见2006年5月9日《上海证券报》),公司日前向控股子公司上海海博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提供了2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海海博出租汽车有限公司为更新车辆,发展主营业务,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杨浦支行申请2000万元短期贷款。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起始日为2007年3月13日,担保结束日为2008年3月12日。

特此公告!

上海海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787 证券简称:中储股份 编号:临 2007-007号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传闻简述
2007年3月16日某媒体刊登署名文章《定向增发“千帆竞渡”》一文,文中提及“中储股份等四家上市公司由于各种原因停止了各自的定向增发再融资计划”事宜。

二、澄清声明
公司董事会郑重声明:截止目前,公司定向增发再融资事宜正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过程中,公司从未停止实施定向增发再融资计划。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澄清。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0879 证券简称:火箭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7-005

长征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件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2006年1月通过了由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组织的专家组对公司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的现场审核,并提交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审查。2007年1月,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正式批准了公司《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的申请,公司已于近日正式取得该证。

《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的取得拓宽了公司承揽军品科研生产任务的渠道,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特此公告。

长征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3月20日

融通金算盘家族之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第十次分红公告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决定对本基金实施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第十次收益分配。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核实,对本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分配方案为每10份基金份额分配红利11.50元。至此,本基金每10份基金份额累计分配红利已达15.65元。

本基金已于2007年3月19日完成权益登记。具体收益发放办法请查阅2007年3月1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融通金算盘家族之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第十次分红预告》。

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或向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网址:www.rtfund.com,客户服务热线:0755-26948088)。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0156 证券简称:ST 嘉瑞 公告编号:2007-025

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近日获悉,上海华夏拍卖有限公司发布了《股权联合拍卖公告》,定于2007年3月30日(星期四)下午14:00在上海市黄浦区制造局路409号拍卖行拍卖湖南盛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法人股11246万股及上述股份的红股含转增股、配股,上海沪荣物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法人股900万股。

湖南盛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法人股11308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1893.57万股的95.1%,此次拍卖的11246万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99.45%;上海沪荣物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法人股11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1893.57万股的9.25%,此次拍卖的900万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81.82%。

上述事项将给本公司正在进行的恢复上市工作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5月修订)有关规定,本公司仍然存在可能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特此公告。

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三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000837

股票简称:秦川发展

公告编号:2007-03

关于调整投资者接待日 交流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06年10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投资者接待日》的公告,公司将每年3月、8月、11月最后一个星期四确定为投资者接待日,投资者可以和公司高管直接交流。

考虑到网络技术发展所带来的便利,公司决定将投资者接待日的形式由到公司本部来交流改为网上交流,使投资者更方便的参与交流。

由于2007年3月29日(3月份最后一个星期四),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年报,不能如期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公司将本次与投资者交流时间推迟至2007年4月16日(星期一)下午15:00-17:00,届时请广大投资者登陆公司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bw.net/000837/),在“互动预告”栏目点击进入,提交您所关心的问题,公司高管将会认真作答。

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3月20日